

省委书记罗志军在政协十届四次会议上发表讲话

江苏启动居民收入七年倍增计划

2010年江苏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4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9118元

昨天是年后上班的第一天,江苏省政协十届四次会议在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会上,江苏省委书记罗志军发表了题为《同心协力开创江苏科学发展新局面》的讲话。罗志军指出,刚刚过去的2010年,是江苏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去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突破4万亿元,人均GDP超过7700美元;财政总收入11743亿元,其中地方一般预算收入4080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4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9118元。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取得重大进展,城乡面貌明显改变,社会事业显著进步,人民生活不断改善,“两个率先”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罗志军提出了未来五年江苏发展目标:到2015年,综合经济实力、自主创新能力、国际竞争力、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全面建成更高水平小康社会,苏南等有条件的地方在巩固全面小康成果基础上率先进入基本现代化,人民群众普遍过上更加富裕安康的生活,为2020年全省基本实现现代化打下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基础。

“在新的发展阶段,我们要坚持民生优先,像抓经济建设一样抓好民生改善,像落实经济指标一样落实好民生指标,让老百姓切身感受到生活年年都有新改善、收入年年都有新提高。”罗志军表示,从今年起,

江苏省将实施居民收入七年倍增计划,以农民增收、职工工资增加、社会保障水平提高、困难群体帮扶为重点,促进居民收入普遍较快增加,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者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

如何实现这一目标?罗志军提出,要更大力度推进工业化、城市化、农业产业化进程,以建立稳定增长机制增加农民收入。要坚持就业惠民,积极开发就业岗位,完善就业服务体系,逐步提高职工工资水平,以稳定和扩大就业增加工资性收入。要坚持创业富民,优化创业环境,鼓励自主创业,让更多的城市居民有

条件、有能力创造并拥有财产性、经营性收入。要坚持社会保障,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完善社会帮扶机制,以加强政府扶持增加城乡居民保障性、转移性收入。大力发展教育、卫生、文化等各项社会事业,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切实减轻老百姓在上学、看病、养老等方面的负担。大规模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积极发展公共租赁房,让群众安居乐业。加大扶贫攻坚力度,确保人均年收入2500元以下的贫困人口今年全部脱贫。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建设,加强社会管理创新,巩固和发展和谐稳定的好局面。

快报记者 项凤华

»两会热议

七年,居民收入翻一番,相当于每年都会上涨10%左右。这听起来确实很令人振奋。根据统计数据,2010年将是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4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9118元。推算下来,到2017年,江苏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将达45888元。昨天,“收入倍增”的富民计划也成为众多委员代表和专家们的关注热点,并且纷纷建言献策。对此,江苏省人社厅表示,江苏将加强宏观调控,提高一线职工收入。

“七年倍增”意味着什么?

江苏城镇居民收入 2017年将达45888元

[政协委员]

要让收入增长跑赢物价

“就在上个月,央视一项调查显示,2010年百姓最关心的国内经济生活事件,位居第一的是‘物价上涨’,72.9%的受访者深感物价上涨的压力。”江苏省政协委员过丹建议,“十二五”期间提高全省居民收入,要解决或减缓物价上涨的压力。

粮价菜价疯涨、油价上涨、路桥费畸高……这些林林总总的物价上涨压力,最终都转移给了消费者。过丹建议,相关部门研究并采取相应回应政策,对于百姓最必要的生活必需物品,如米、菜等,各部

门联合执法,抑制和调控物价上涨。对下岗失业和享受低保人员,省财政拨专项资金,给予适当补贴,以暂时解决生活困难,度过目前通胀最困难时期。研究“十二五”期间每年的全省居民收入增加计划时,要针对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特别是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失地农民等不同人群,制定出适合各行业各种情况的标准,让居民享受到江苏改革开放所带来的全国最发达地区国民经济发展成果,从根本上解决或减缓物价上涨的压力。

初次分配要向劳动者倾斜

“改革发展成果应由全体人民共享。”民革江苏省委的《调整收入分配 促进社会公正和谐》已被列入本次省政协会议大会发言。根据民革江苏省委提供的一份数据:2008年全国职工工资总额仅占GDP的11.2%,大大低于世界主要工业化国家50%以上的指标,广大劳动者未能充分分享经济发展的成果。其次,二次分配没有起到应有的调节作用,老百姓的税务负担居全球第二,个人所得税缴纳总额的65%来自工薪阶层。

因此,民革江苏省委建议:首先,初次分配应当切实向劳动者倾斜,提高劳动报酬。加强就业服务,扩大就业,

扶持创业,落实促进平等就业的法律法规。建立和完善普遍适用的工资集体协商形成机制和工资随物价指数及经济发展同步增长的机制。建立企业管理者收入水平与普通职工收入水平相挂钩的机制。

二次分配要加大向公共服务和弱势群体倾斜。开征调节高收入主要税种,减轻普通劳动者税负。加大对农村和经济欠发达地区的转移支付。

三次分配要向特殊困难群体倾斜。实行税收扣减等扶持政策,鼓励、发展民间慈善事业。社会保障、民政救济与民间慈善相结合,为低收入弱势群体编织“安全网”,实现兜底保障。

[专家]

低收入群体涨工资更关键

“我现在月收入1600元,翻一番3200元;人家一个月8000元,翻一番就是16000元,那以后比起来,我们不是和人家的差距更大了吗?”市民周女士说,如果这样算的话,自己的收入好像显得更低了。对此,省政协委员、九三学社社员、南京财经大学经济学院王庚认为,他觉得要达到统计学意义上的“平均倍增”不难,但关键是现实中是否真的每个人都实现了收入倍增,“高收入群体肯定没问题,但低收入群体呢,如何实现这部分人群的收入倍增才是关键。”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改革开放初期的1978年,我国最高收入行业职工平均收入是最低收入行业的1.38倍,到2008年,这一比例提高到了

14.61倍。不难看出,最高收入行业人群的工资增加,由于数额较大,可以轻易带动所有群体的收入增幅,而事实上最低收入的那部分人可能一毛钱工资也没涨。

他认为,要从根本上解决,除了要增加最低工资标准这一政府唯一可控因素外,还要加强对低收入人群的调查和关注,出台更切实可行的政策,并落实到位。否则,等到工资倍增目标实现那天,这部分人群很可能难以体验到目标实现的幸福感觉。

“收入倍增,这是个平均概念。不代表老百姓的收入都能同步增长。”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博士张立冬则认为,关键在于缩小贫富收入差距,让老百姓共同享受经济发展的成果。

[省人社厅]

要提高一线职工收入水平

围绕居民七年收入倍增计划,江苏省人社厅表示,今年将重点做好几项工作,特别是要提高一线职工的工资水平。

首先要稳定和扩大就业,增加工资性收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重点落实支持和促进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努力开发更多的就业岗位;鼓励自主创业增加经营性收入;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增加转移性收入,继续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根据医疗保险

基金承受能力,采取医疗费用二次补偿等办法,进一步减轻个人医疗费用负担。

同时,还要加强宏观调控,提高一线职工收入。深化机关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严格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发放行为;调整并刚性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及时发布工资指导线,大力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工资决定机制和正常增长机制,着力提高生产一线职工工资水平。

快报记者 孙兰兰 沈晓伟

»两会镜头



高科技触摸屏电子读报系统启用



徐州三位人大代表迈着整齐的“人”字步走进钟山宾馆



人大会议的列席人员前来报到
快报记者 路军 摄

»两会动态

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 今天开幕

今天上午,为期5天的江苏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将在南京人民大会堂拉开帷幕。

会议期间,代表们将审议江苏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审议江苏省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议江苏省2010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11年预算;审议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等。

与往年不同的是,今年也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因此,除了2011年的政府工作计划,未来五年的规划纲要,将成为关注焦点。

快报记者 孙兰兰

政协提案已有两百多件 民生依然是热点

昨天上午,省政协主席张连珍、副主席张九汉分别作了政协江苏省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江苏省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十届三次会议以来,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共提交提案667件,立案622件。一年来,立案的提案分送102个承办单位办理并全部办复。

记者昨天从大会上了解到,目前收到202件提案,民生依旧是今年提案的“重头戏”。张连珍表示,省政协今年将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就业、教育、医疗、住房、物价、食品安全、收入分配、社会保障等民生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积极建言献策。快报记者 项凤华